立法院第11屆第6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116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主管預算報告

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18 日

目　　次

壹、前言 1

貳、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2

一、116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2

(一)強化學能培育，厚植專業職能 2

(二)精進職能培訓，促進訓用合一 3

(三)多元就業輔導，促進職涯穩定發展 5

(四)推動農訓專案及永續經營 7

(五)持續建設遊憩設施，提供優質觀光場域 7

(六)跨界多元行銷經營，塑造農場品牌特色 8

(七)強化安全管控，促進永續經營 9

二、116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9

參、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13

一、116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3

(一)強化教學研究量能，精進實證醫學 13

(二)發展智慧照護，精進精準醫療 14

(三)推動醫養整合，完善長照服務 17

(四)建構醫療韌性，提升敏捷效能 19

二、116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21

肆、結語 25

附錄：安置基金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116 年度預算案.....26

壹、前言

主席、各位委員先進：

承蒙各位委員先進對本會各項安置及醫療工作的指導與支持，謹致最崇高的敬意與謝忱。

本會為落實政府賦予妥善照顧退除役官兵之政策，設置「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115 年度依基金收支保管運用辦法及營運目標審慎執行結果，截至 10 月底止，賸餘分別為 8 億 3,681 萬 1 千元及 54 億 5,113 萬 6 千元。

116 年度持續依基金設立宗旨，秉持創新精神，配合營運目標及產業脈動，辦理退除役官兵就學就業輔導與農場經營；透過各榮總醫療體系，提供醫療服務、加強醫學研究及教學訓練。

現謹就本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116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與預算編列情形，摘報如后。

貳、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本會「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下設清境農場、武陵農場、福壽山農場、彰化農場及臺東農場5個分基金，致力於輔導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與精進農業生產及投資事業管理，期提升經營績效，用作配合募兵制推動各項就學就業全般規劃所需之穩定財源，永續發展積極落實基金之設置功能。

一、116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一) 強化學能培育，厚植專業職能

1.提供就學補助獎勵 4,500 人次，鼓勵持續進修專業技能，強化職場競爭力，為個人職涯發展奠定堅實基礎。同時，攜手國內辦學績優大專校院及優質企業，結合人工智慧、半導體、綠能科技及健康照護等新興產業趨勢，推動產學合作，打造多元且具前瞻性的升學與就業平台，協助接軌職場，開創職涯新局。

2.提供就學生活津貼20人次，協助具中低(低)收入戶資格之退除役官兵，減輕在學期間經濟壓

力，確保安心學習。

3.補助參加大專校院進修課程 850 人次，培養或深化職場所需專業知能，提升個人職涯優勢與發展潛力。

4.補助參加就業考試進修 660 人次，鼓勵參加國家考試及公營事業機構進用考試，協助退除役官兵順利進入職場，穩定生活並實現職涯目標。

表 1　退除役官兵就學進修補助計畫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6 年度預算案
就學補助及獎勵	109,000
就學生活津貼	708
大專校院進修補助	16,150
就業考試進修補助	23,760
合　　計	149,618

(二)精進職能培訓，促進訓用合一

1.依產業發展政策、企業用人趨勢及退除役官兵就業需求，辦理自辦訓練 1,620 人次與委外訓練 900 人次，持續優化課程內容教學品質，培育符合產業需求之專業人才，提升就業競爭力。

2.積極拓展與優質企業合作，開發符合國家產業發展及適合退除役官兵之職缺，及格者由企業直接僱用，達成「參訓即就業」之政策目標。除由職訓中心持續擴大辦理外，116 年度並擴展至六都榮服處，結合民間訓練資源辦理 90 人次，拓展區域產訓合作量能。

3.補助參加公、私立專業機構辦理之職業訓練 3,300 人次，鼓勵退除役官兵善用在地資源，依自身需求選擇合適訓練課程，提供更多元便利的培訓管道，強化就業所需專業技能，促進在地就業。

表 2　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計畫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6 年度預算案
職訓中心自辦訓練	66,356
職訓中心委外訓練	27,750
榮服處委外訓練	1,350
轉業職前訓練	74,250
設備汰換及維護	1,510
旅運費	44
合　　計	171,260

(三)多元就業輔導，促進職涯穩定發展

1.榮服處就業服務站與公、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建立橫向合作機制，掌握地區企業用人需求，強化在地就業媒合；運用「軍民專長轉銜作業平台」，協助退除役官兵建立職涯地圖及個人履歷自傳，並提供「AI 面試官」服務，強化就業準備、提升求職信心與錄取機會。此外，辦理「企業進用退除役官兵獎勵」措施，於重要節慶場合公開表彰企業團體之具體貢獻，鼓勵社會各界以實際行動支持退除役官兵重返職場。年度依據個人條件與職涯目標，精準媒合適切職缺，預定推介就業 8,700 人次。

2.辦理轉業職前講習 8,670 人次，透過職業適性評量、職涯諮詢服務、屆退官兵職涯探索營，協助瞭解自身優勢，準確評估從業方向。針對有立即就業需求者辦理就業媒合活動，預估邀請 8,000 人次參加現場徵才；針對有創業意願者，舉辦創業輔導服務，透過創業諮詢、座談及研習

活動等多元方式服務 670 人次，協助做好創業準備、降低創業風險。

3.補貼創業貸款利息 49 人，以減輕創業初期財務壓力，並安排專業顧問提供創業諮詢，量身打造個人化創業計畫，協助穩健踏出創業第一步。

4.提供穩定就業津貼 6,297 人，激勵退除役官兵重返職場，同時增進企業穩定就業人力，成為社會穩定發展的生力軍。

5.辦理就學就業及職訓服務工作說明會，深入掌握退除役官兵學習狀況與職場適應需求，提供持續性關懷與資源連結。

6.舉辦就業服務工作人員講習與訓練，提升服務品質與專業素養，強化就業輔導效能。

表 3　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計畫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16 年度預算案
推展就業服務	67,281
轉業職前講習	18,097
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831
穩定就業津貼	512,290
就學就業職訓服務說明會	390
就業服務工作人員講習訓練	906
合　　計	599,795

(四)推動農訓專案及永續經營

延續辦理欣欣向農農訓，輔導榮民從農，以多元授課內容培育農業人員，提高榮民從農就業；建立農場品牌及友善環境形象，現有產品有武陵農場茶葉、福壽山農場茶葉具產銷履歷，清境農場獼猴桃與茶葉取得機認證，均可提供消費者溯源查詢。另本會給予有機農業之委營案租約年期保障及權利金優惠，實質鼓勵有機農業，以達農場永續經營。

(五)持續建設遊憩設施，提供優質觀光場域

近年持續推動各農場表演場地升級、客房整修

及露營區環境改善，並於 116 年推動武陵農場國民賓館餐廳與溪樓客房、福壽山農場觀光茶廠，以及清境農場國民賓館等設施興(修)建，建構安全優質的旅憩環境。在土地活化方面，宜蘭讚、東河農莊、棲蘭及明池森林遊樂區等促參及委託經營案件，持續辦理遊憩設施興(修)建與環境優化工作，彰化農場嘉義分場積極辦理促參招商，期透過公私協力導入民間多元經營動能，達成挹注安置基金與帶動地方觀光發展之雙重效益。

(六)跨界多元行銷經營，塑造農場品牌特色

農場結合四季景觀資源與在地滇緬、原住民文化及榮民歷史記憶，於 116 年規劃多元主題活動，除延續經典櫻花季熱潮，並規劃「紫藤花下品點心」及結合「十鼓擊樂」之場慶主題跨界展演；另發展特色食農及品茶文化與沉浸式體驗遊程，以深化品牌價值並帶動觀光效益。同時積極參與國內大型旅展，擴大與旅行同業

及企業機構洽談合作，包括遊程開發、開發聯名農特產品、設置專屬網路商城展售，及實體快閃活動，以提升農場品牌能見度、拓展多元客群，全面提升營運綜效。

(七)強化安全管控，促進永續經營

持續督促各公司要求提升經營績效外，應將危安列為重點事項，運用科技化管理作為，落實管控機制，並與民股建立良好互動，凝聚經營共識，鼓勵各事業以前瞻思維，落實 ESG(環境、社會、治理)指標，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二、116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收支餘絀

1.總收入：編列 30 億 5,431 萬 1 千元，較 115 年度預算數 30 億 1,754 萬 1 千元，增加 3,677 萬元，約 1.22%。主要係增列投融資業務收入 1 億 10 萬 3 千元及利息收入 1,430 萬 3 千元，減列勞務收入 2,454 萬 5 千元及銷貨收入 5,381 萬 1 千元所致。

2.總支出：編列 20 億 8,170 萬 6 千元，較 115 年度預算數 21 億 3,855 萬元，減少 5,684 萬 4 千元，約 2.66%。主要係減列銷貨成本 3,118 萬 8 千元及其他業務費用 2,432 萬元所致。

3.本期賸餘：收支相抵後，賸餘 9 億 7,260 萬 5 千元，較 115 年度預算數 8 億 7,899 萬 1 千元，增加 9,361 萬 4 千元，約 10.65%。

4.總收入、總支出及本期賸餘圖表詳表 4 及圖 1。

表 4　安置基金最近 2 年度收支餘絀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科目	116 預算案	115 預算案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3,054,311**	**3,017,541**	**36,770**	**1.22**
業務收入	2,840,509	2,818,933	21,576	0.77
業務外收入	213,802	198,608	15,194	7.65
支出總計	**2,081,706**	**2,138,550**	**-56,844**	**-2.66**
業務成本與費用	2,007,852	2,057,106	-49,254	-2.39
業務外費用	73,854	81,444	-7,590	-9.32
本期賸餘	**972,605**	**878,991**	**93,614**	**10.65**

圖 1　安置基金最近 2 年度收支餘絀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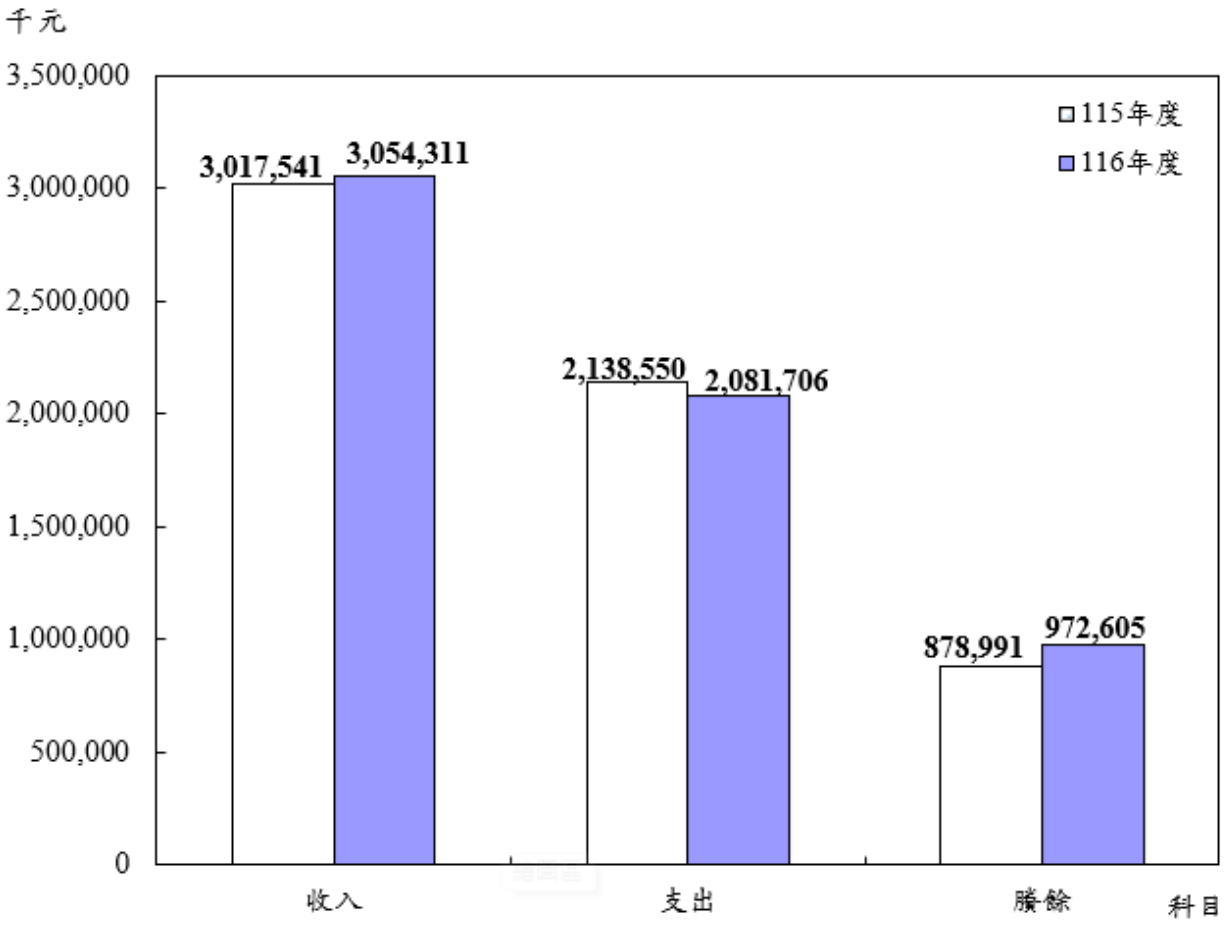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116 年度固定資產投資計畫編列 2 億 2,766 萬 7 千元，係提升農場、職訓中心整體服務及教學品質，更新各項遊憩設施與教學設備所需經費。較 115 年度預算數 1 億 8,326 萬 2 千元，增加 4,440 萬 5 千元。主要係三高山農場滾動

檢討後覈實編列預算。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圖表詳表 5 及圖 2。

(三)資金之轉投資

116 年度配合各公司增資計畫，編列投資金額 1 億元，與 115 年度預算數同。

表 5　安置基金最近 2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年度	116 預算案	115 預算案	比較增減(-)	
			金額	%
土地	3,764	8,500	-4,736	-55.72
土地改良物	25,300	23,130	2,170	9.38
房屋及建築	114,050	58,972	55,078	93.40
機械及設備	38,739	54,027	-15,288	-28.3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598	19,835	-4,237	-21.36
什項設備	29,516	18,568	10,948	58.96
生產性植物	700	230	470	204.35
合計	**227,667**	**183,262**	**44,405**	**24.23**

圖 2　安置基金 116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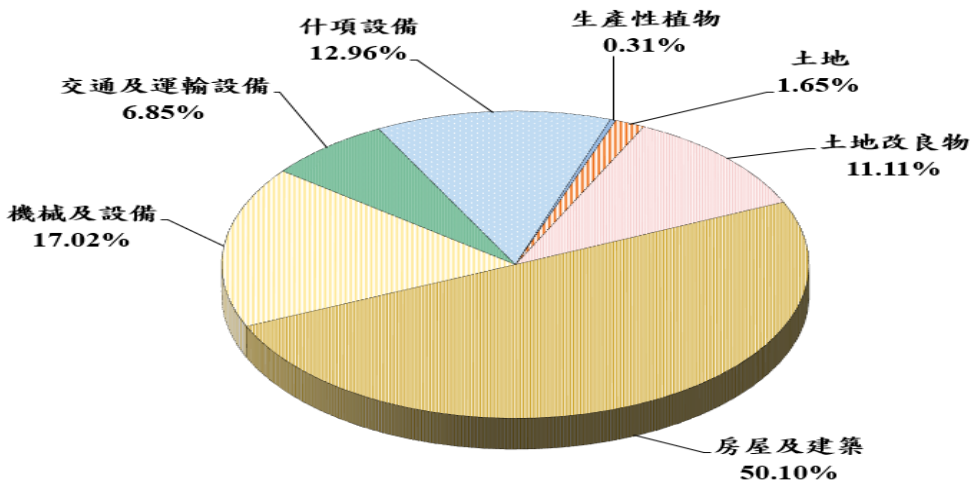

參、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本會「榮民醫療作業基金」下設臺北、臺中、高雄及屏東榮民總醫院4個分基金，以自負盈虧方式運作，提供退除役官兵及民眾優質健康照護。同時執行國家衛生政策，推動醫學教學訓練及研究，以厚植榮民醫療體系競爭力及提升服務品質。

一、116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一)強化教學研究量能，精進實證醫學

1.厚植研究及教學量能，未來將整合榮民醫療體系研究量能，聚焦精準醫療、人工智慧、再生醫療及癌症醫學等重點領域，運用基因體學、生物標記、智慧醫療、大數據及細胞治療等技術，推動個人化診療及研究成果臨床轉譯，並依各院特色發展重點研究：臺北榮總發展AI智慧門診決策及癌症精準先進醫療；臺中榮總推動外泌體臨床診療及免疫風濕疾病多體學研究；高雄榮總發展多模態 AI 影像決策及基因體學精準癌症治療；屏東榮總推動泌尿癌症精準診斷

及重大感染症免疫代謝研究，以強化整體醫療研究及臨床創新量能。

2.配合國家醫療人才培育政策，推動醫療人才養成、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PGY)及專科醫師訓練，培育新世代醫療人力。各級榮院三班護病比均符合標準，持續配合國家調薪政策並精進獎勵金制度，推動友善醫療職場，積極培育、留任、召募醫護人力，提升醫療照護品質與量能。

(二)發展智慧照護，精進精準醫療

1.開設 AI 輔助門診，提高病灶早期診斷率與治療精準度，加速診療流程並輔助臨床決策；導入協作機器人減輕臨床搬運負擔，降低醫護高風險暴露，提升院內物流效率。各榮總研發軟體醫療器材，計有 9 項取得國內外食品藥物管理署認證，並向分院推廣應用，其中臺北榮總腦轉移瘤人工智慧輔助診斷系統推廣至新竹分院，臺中榮總人工智慧骨質密度預測模型分享至玉里分院，協助醫護人員更準確地診斷和治

療病人，以提升醫療服務的效率和品質。推動「榮總榮家急診遠距醫療品質提升計畫」，有效減少非必要急診就醫與長者舟車勞頓。

2.配合「健康台灣」政策及國家癌症防治策略，本會督導各級榮院積極推動早期癌症篩檢及精準診療，落實「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提升癌症篩檢率、治療品質及存活率，持續精進癌症全人照護。

3.建置尖端醫療設施，臺北榮總重粒子癌症治療中心自 112 年 5 月已開始啟用；硼中子捕獲治療中心加速器已於 115 年完成安座，啟用後將成為全球少數同時具備重粒子與硼中子捕獲治療之醫療機構。臺中榮總質子治療中心大樓已於 115 年 8 月 15 日開幕，預定 116 年 8 月提供質子治療。高雄榮總刻正規劃建置質子治療中心。

4.推動重大院區建設，臺北榮總心血管中心大樓新建工程計畫於 115 年 3 月 24 日奉行政院核

定，將強化大臺北東區及南區癌症精準治療量能。臺中榮總第三醫療大樓(長青分院)預定 118 年 11 月啟用，科技大樓預定 119 年 4 月啟用，醫護宿舍大樓預定 118 年 6 月啟用，打造友善職場以留任優秀人才。

5.設置細胞治療 GTP 實驗室，推動 CAR-T 細胞治療與再生醫療。臺北及臺中榮總均具健保 CAR-T 細胞治療醫學中心資格，持續拓展細胞治療之臨床應用，提升國內先進醫療技術發展及病人治療成效。

6.為深化國際醫療及研究合作，臺北榮總重粒子癌症治療中心與美國梅約醫學中心、紐約大學朗格尼醫學中心、日本國立放射線醫學綜合研究所、大阪重粒子治療中心及韓國首爾大學醫學院合作，推動重粒子醫療基礎研究，累積國際臨床實證，提供精準癌症治療；臺中榮總與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推動智慧醫療及再生醫療，並與日本京都大學、大阪大學、美國 Whittier

Hospital Medical Center 及澳洲 Avance Clinical 合作，發展再生醫療、癌症、罕見疾病及 CAR-T 細胞免疫治療之新藥臨床試驗，持續拓展國際研究合作網絡。

7.各榮院為發展「尖端、精準、智慧、再生」醫療，積極採購高科技醫療設備，116 年度規劃購置 1,000 萬元以上醫療儀器，計有全自動人工智能放射治療平台等 22 項。

(三)推動醫養整合，完善長照服務

1.深化推動健康促進，15 家榮院均加入世界衛生組織健康促進醫院國際網絡會員，並全數通過健康職場認證。配合「健康台灣深耕計畫」及「三高防治 888 計畫」，持續推動健康體重管理、健康飲食、生活化運動及傳染病防治等健康促進及預防保健措施，提升民眾健康識能與自我健康管理能力。

2.整合醫療及長照服務，持續推動居家醫療整合照護，積極參與「社區整體照顧服務計畫(ABC

單位)」，布建 12 處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A 單位)、55 處複合型服務中心(B 單位)、7 處巷弄長照站(C 單位)，並設置 20 家日間照顧中心及 630 個失智、失能及社區服務據點，整合醫療、長照及社區資源，建構連續性照護網絡。

3.強化積極復能，推動出院準備服務與長照服務銜接，確保出院後照護不中斷；另各榮總分院開設急性後期照護病床，提供急性疾病後之復健與照護服務，強化醫療、復能與長照服務之銜接。

4.提升機構量能，各級榮院護理之家及住宿式機構開設病床，提升住宿式長照服務可近性，滿足失能者照護需求。

5.強化家庭支持，持續強化失智症醫療與照護服務，設置 6 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 161 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提供個案評估、照護諮詢、家屬支持等多元服務，營造失智友善照護環境。

6.導入智慧照護，本會建置「安心御老平台」，整

合醫療、服務、個案及家屬四端資源，建構跨域協作與風險預警機制，運用智慧科技由事後處理轉向事前預警與主動介入及預防，降低高風險榮民非預期就醫，提升榮民居家照護安全、安心在家安老。

7.落實安寧療護，提供居家安寧、遠距安寧緩和療護及預立醫療決定(ACP)諮商服務，落實病人自主及尊嚴善終。

8.培育長照專業人才，各級榮院賡續培訓長照人力，提升長照服務專業素質。

(四)建構醫療韌性，提升敏捷效能

1.各級榮院設置榮民服務櫃台及就醫綠色通道，提供優先掛號、就醫及批價服務，並建立高齡長者門診優先看診機制。

2.落實榮民眷醫療照護，本會持續補助健保 6 類 1 目無職業榮民及遺眷家戶代表之健保費，每年補助約 30 萬餘人及健保部分負擔 900 萬餘人次，補助依附眷屬 70%健保費 10 萬餘人、榮

民(遺眷)就醫藥品及檢驗項目費用 160 萬餘人次。

3.為強化榮民就醫權益，持續推動榮民就醫優惠政策及修正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辦法。自 114 年 9 月 1 日起，有職榮民至本會所屬醫療機構就醫之健保部分負擔，由本會全額補助。另考量延續退除役官兵於國軍醫院既有的醫病關係與健康管理,115 年持續推動有職榮民至國軍醫院就醫，全額補助健保部分負擔之修法作業。已於 115 年 8 月 25 日奉行政院核定，自 10 月 1 日起施行。

4.因應國際情勢及複合式災害風險，各級榮院整合日常醫療與災戰應變機制，透過跨域合作提升資安防護與通訊韌性，落實平戰轉換模擬演練,並配合相關部會辦理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

5.各級榮院配合國家 2050 淨零轉型政策,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推動節能減碳、溫室氣體盤查、資源循環、綠色採購及「資源循環零廢棄」(源

頭減量、分類回收、智慧管理及醫療塑膠回收再利用)，建構低碳永續醫療體系。

二、116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收支餘絀

1. 總收入：編列 974 億 9,948 萬 6 千元，較 115 年度預算數 906 億 2,689 萬 9 千元，增加 68 億 7,258 萬 7 千元，約 7.58%。主要係醫療收入增加 59 億 5,446 萬 3 千元所致。
2. 總支出：編列 938 億 938 萬 5 千元，較 115 年度預算數 870 億 2,003 萬 1 千元，增加 67 億 8,935 萬 4 千元，約 7.80%。主要係因醫療收入增加，醫療成本隨同增加 54 億 6,801 萬 7 千元，與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增加 6 億 2,791 萬 4 千元所致。
3. 本期賸餘：收支相抵後，賸餘 36 億 9,010 萬 1 千元，較 115 年度預算數 36 億 686 萬 8 千元，增加 8,323 萬 3 千元，約 2.31%
4. 總收入、總支出及本期賸餘圖表詳表 6 及圖 3。

表 6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最近 2 年度收支餘絀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116 預算案	115 預算案	比較增減(-)	
			金額	%
收入總計	**97,499,486**	**90,626,899**	**6,872,587**	**7.58**
業務收入	93,277,614	87,006,282	6,271,332	7.21
業務外收入	4,221,872	3,620,617	601,255	16.61
支出總計	**93,809,385**	**87,020,031**	**6,789,354**	**7.80**
業務成本與費用	92,492,108	85,993,586	6,498,522	7.56
業務外費用	1,317,277	1,026,445	290,832	28.33
本期賸餘	**3,690,101**	**3,606,868**	**83,233**	**2.31**

圖 3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最近 2 年度收支餘絀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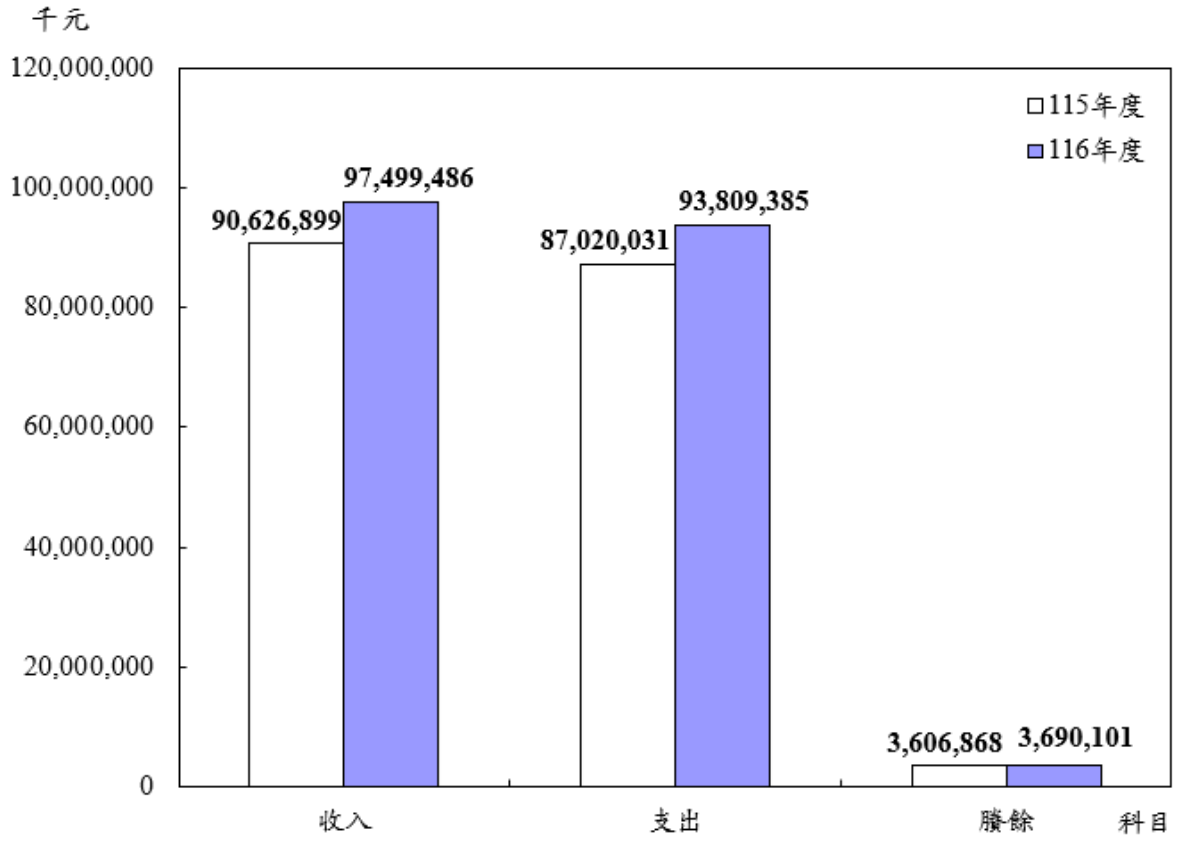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116 度固定資產投資計畫編列 102 億 1,777 萬 8 千元，係為提升醫療及服務品質。包括專案計畫 55 億 6,389 萬 1 千元(係臺北榮民總醫院心血管中心大樓新建工程計畫 3 億 7,884 萬 5 千元；臺中榮民總醫院第三醫療大樓興辦計畫 28 億 7,835 萬 5 千元；臺中榮民總醫院科技大樓興辦計畫 9 億 9,039 萬 1 千元;臺中榮民總醫院醫護宿舍大樓興辦計畫 13 億元;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鹿滿住宿式長照機構大樓興辦計畫 1,630 萬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6 億 5,388 萬 7 千元，較 115 年度預算數 120 億 3,172 萬元，減少 18 億 1,394 萬 2 千元，主要係專案計畫增加 26 億 379 萬 3 千元、機械及設備增加 10 億 8,042 萬 8 千元及土地減少 56 億 4,633 萬元（一次性土地撥用預算）所致。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圖表詳表 7 及圖 4。

表 7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最近 2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 年度	116 預算案	115 預算案	比較增減(-)	
			金額	%
專案計畫	5,563,891	2,960,098	2,603,793	87.9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653,887	9,071,622	-4,417,735	-48.70
土地	4,100	5,650,430	-5,646,330	-99.93
土地改良物	14,960	37,520	-22,560	-60.13
房屋及建築	408,891	325,397	83,494	25.66
機械及設備	3,879,265	2,798,837	1,080,428	38.6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761	21,284	9,477	44.53
什項設備	315,910	238,154	77,756	32.65
合計	**10,217,778**	**12,031,720**	**-1,813,942**	**-15.08**

圖 4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116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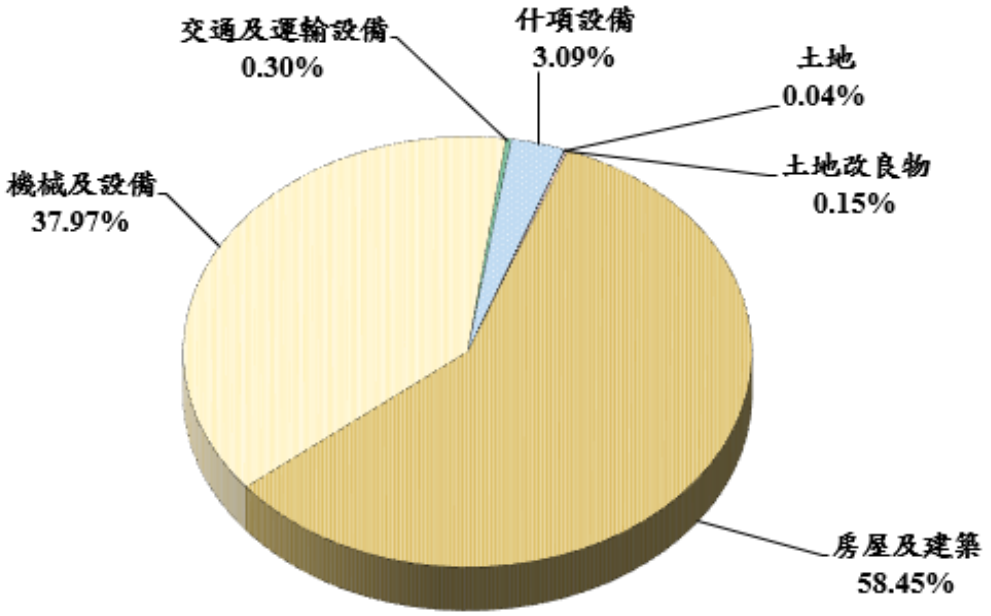

肆、結語

本會「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係以促進退除役官兵就業及落實照顧榮民就醫政策為設立宗旨。依據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審慎營運，力求財務狀況穩健，俾能循環運用永續發展。有助於退除役官兵就業技職專長培訓、就業媒合、國家醫學發展及榮民(眷)醫療照護等。展望未來，因應募兵制推行及國家長照需求，將結合前瞻思維及與時俱進執行力，持續精進提升輔導退除役官兵就業量能及服務品質。

敬請各位委員先進不吝指正與支持，俾使本會就業安置及就醫服務施政益臻完善。

報告完畢

恭請指導

附　　錄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16年度預算案		115年度預算案		114年度審定決算		116年度與115年度預算數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一、業務收支部分									附屬單位預算冊非營業部分第237頁
(一)業務收入	2,840,509	100.00	2,818,933	100.00	3,371,081	100.00	21,576	0.77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2,007,852	70.69	2,057,106	72.97	1,945,339	57.71	-49,254	-2.39	
(三)業務賸餘(短絀－)	832,657	29.31	761,827	27.03	1,425,743	42.29	70,830	9.30	
(四)業務外收入	213,802	7.53	198,608	7.05	359,911	10.68	15,194	7.65	
(五)業務外費用	73,854	2.60	81,444	2.89	126,908	3.76	-7,590	-9.32	
(六)業務外賸餘(短絀－)	139,948	4.93	117,164	4.16	233,003	6.91	22,784	19.45	
(七)本期賸餘(短絀－)	972,605	34.24	878,991	31.18	1,658,746	49.21	93,614	10.65	
二、解繳國庫淨額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	
三、轉投資計畫	100,000		100,000		無列數		-	-	
(一)增資	100,000		100,000		無列數		-	-	
(二)減資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227,667		183,262		145,650		44,405	24.23	附屬單位預算冊非營業部分第40-41頁
五、國庫增撥基金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六、補辦預算									附屬單位預算冊非營業部分第236頁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10,974		無列數		無列數		10,974		
(二)增加投資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三)收回投資	無列數		48,600		無列數		-48,600		
(四)資產之變賣	3		無列數		3		3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116年度預算案		115年度預算案		114年度審定決算		116年度與115年度預算數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一、業務收支部分									附屬單位預算冊非營業部分第244頁
(一)業務收入	93,277,614	100.00	87,006,282	100.00	86,557,502	100.00	6,271,332	7.21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92,492,108	99.16	85,993,586	92.19	85,454,212	98.73	6,498,522	7.56	
(三)業務賸餘(短絀－)	785,506	0.84	1,012,696	1.09	1,103,290	1.27	-227,190	-22.43	
(四)業務外收入	4,221,872	4.53	3,620,617	3.88	5,732,908	6.62	601,255	16.61	
(五)業務外費用	1,317,277	1.41	1,026,445	1.10	1,790,161	2.07	290,832	28.33	
(六)業務外賸餘(短絀－)	2,904,595	3.11	2,594,172	2.78	3,942,747	4.56	310,423	11.97	
(七)本期賸餘(短絀－)	3,690,101	3.96	3,606,868	3.87	5,046,038	5.83	83,233	2.31	
二、解繳國庫淨額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	
三、轉投資計畫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	
(一)增資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	
(二)減資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10,217,778		12,031,720		5,456,792		-1,813,942	-15.08	附屬單位預算冊非營業部分第40-43頁
五、國庫增撥基金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	
六、補辦預算									附屬單位預算冊非營業部分第243頁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無列數		125,396		無列數		-125,396	-	
(二)增加投資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	
(三)收回投資	無列數		無列數		無列數		-	-	
(四)資產之變賣	1,941		無列數		無列數		1,941	-	